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ing fook holdings limited 景福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0)

「本公司」

## 董事之重新任命

本公司欣然宣佈，何厚浹先生(「何先生」)及冼雅恩先生(「冼先生」)獲重新任命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 2012 年 6 月 29 日起生效。

何先生及冼先生均已確認，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3 條之規定，彼等均為獨立人士，亦無其他因素影響彼等之獨立性。雖然彼等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但彼等均具獨立性，當年選舉彼等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而非獨立非執行董事，僅因為彼等分別與本公司當時之非執行董事何添博士(「何博士」)及冼為堅博士(「冼博士」)有關連。自從何博士及冼博士分別於 2004 年 8 月及 2006 年 8 月依章告退以後，彼等再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有關連。自彼等各自委任日期以來之任何時間，彼等均無任何本公司之管理職能。何博士及冼博士過去在本公司均無任何管理職能。

何先生，六十一歲，自 2004 年 7 月起出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直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為止，何先生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大昌貿易行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彼為恆威投資有限公司及德雄(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彼具

三十五年以上管理及地產發展經驗。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定義，於本公告日期，何先生擁有 3,170,000 股本公司股份之公司權益。

冼雅恩先生，四十八歲，自 2006 年 7 月起出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為萬雅珠寶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冼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澳洲新南威爾斯最高法院、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及香港高等法院之律師。冼先生為香港貿易發展局珠寶業諮詢委員會主席及香港國際珠寶展籌備委員會之委員，香港鐘表業總會永遠名譽會董，香港珠寶玉石廠商會之理事會副會長及香港珠寶製造業廠商會之理事會理事。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定義，冼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何先生及冼先生均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等之委任亦沒有指定之年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依章輪席告退。彼等之董事袍金各為每年 70,000 港元，此乃參考現行香港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之幅度而釐定。

除上述之披露外，何先生及冼先生均確認：

- (a) 彼等在過去三年內概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職位；
- (b) 彼等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 (c) 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定義，彼等概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及
- (d) 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之規定而須作出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楊秉樑  
主席

香港，2012 年 6 月 29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楊秉樑先生、鄧日燊先生、鄭家安先生、楊秉剛先生及馮頌怡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王渭濱先生及楊嘉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道顯先生、鄭家成先生、陳則杖先生、何厚滸先生及冼雅恩先生。